

# 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 本基金根据2019年1月24日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1号）进行募集。

2.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准确、完整地披露本基金信息，但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3.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充分阅读基金合同、本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特有风险，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自身的投资行为负责。

4.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结果和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5.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6.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7.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8.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9.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0.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1.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4.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6.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7.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8.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19.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0.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1.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4.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6.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7.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8.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29.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0.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1.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4.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6.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7.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8.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39.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0.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1.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4.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6.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7.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8.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49.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50.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51.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5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5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54.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将根据风险收益特征将本基金定为中低风险类基金。

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本基金”）是根据本招募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募集的。本基金管理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在本招募说明书中载明以外的任何机构和个人从事任何与本基金相关的活动。

本招募说明书根据中国证监会注册，但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该基金合同即生效。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基金合同的任何条件，接受基金合同的任何条款。

2.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内容忠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本基金信息，但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的，基金管理人并不表明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做出实质性的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基金没有风险。

3.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充分阅读基金合同、本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自身的投资行为负责。

4.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结果和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5. 本基金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公开方式进行发行的。

6. 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些情况下，交易不活跃，资金在较大程度上受到限制。

7. 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可能会暂停赎回，从而影响到基金的流动性。

8.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9.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0.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1.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2.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3.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4.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5.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6.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7.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8.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19.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0.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1.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2.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3.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4.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5.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6.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7.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8.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29.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0.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1.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2.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3.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4.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5.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6.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7.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8.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39.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0.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1.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2.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3.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4.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5.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6.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7.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8.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49.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0.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1.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2.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3.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4.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5.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6.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7.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8.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59.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60. 不可抗力：指基金管理人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前提下出现后，基金财产清算完毕，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基金管理人情况并获得批准的。

61. 基金合同终止日：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日期。

62. 基金合同终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事件。

63. 基金合同终止原因：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原因。

64.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65.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66.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67.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68.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69.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70.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71.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72.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指指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73.